



# 完善机制努力实现“案结事了”

## 法检凝聚合力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 本报记者 刘洁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以“凝聚法治合力 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为主题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法检合力法治化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情况并发布第一批典型案例。

### 建立“3+N”工作机制

现实生活中,一些行政争议因为情况复杂、矛盾突出等原因,长期难以化解,形成程序空转、“案结事不了”,损害群众利益和法治公信力,影响社会和谐稳定。

针对这一现象,近年来,“两高”对合力推动化解行政争议高度重视,强化纠纷解决方式的有机衔接,汇聚行政争议预防与实质化解合力,更好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法治权威和公信力,完善机制努力实现“案结事了”。

“两高”会同司法部牵头建立行政争议预防与实质化解“3+N”工作机制,机制成员单位包括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八部委,“两高”和司法部联合印发了社会保障、不动产登记等5个领域行政争议预防与实质化解座谈会纪要,举办两届“3+N”工作机制研讨班;今年7月,11个单位共同签署协作备忘录。

“两高”和司法部作为“3”个基础工作单位,有关部委作为协同参与的若干单位,着眼

于行政争议多发高发领域,通过共同开展调研座谈、示范庭审、发布会议纪要、遴选发布典型案例等方式,推进相关行政管理领域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审判、行政检察各条线标准的协调与统一,从源头上预防与实质化解行政争议。

最高检检委会委员、行政检察厅厅长张军介绍说,2019年以来,在人民法院、行政机关的支持配合下,全国检察机关综合运用监督纠正、促成和解、公开听证、司法救助、释法说理等方式,共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6.5万余件,其中争议十年以上的3400余件,有力解决人民群众的一批急难愁盼问题。

### 合力保障群众权益

作为完善法检协同机制、凝聚化解行政争议合力的具体体现,本次新闻发布会将发布的6件典型案例体现出法检合力化解、法治化化解、实质性化解等特点。

6件案例均由检察机关提出监督意见,法院收到检察监督意见后,法检采取共同走访调查、与行政机关召开联合会等方式,合力解决当事人实质性诉求。在邵某诉浙江省某县某街道办事处拆迁管理行政强制案中,邵某因房屋被强制拆除不服而提起行政诉讼。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抗诉后,与省高级人民法院积极联动,多次走访属地政府和邵某暂住地,共同约谈街道办主要负责人,督促政府部

门依法履职,安排邵某夫妇入住村居养老院,邵某领取提存多年的补助款,解决了两位老人“老无所居”的问题。

6件案例所涉行政争议的化解不是是非不清、对错不明的“和稀泥”,而是以事实认定准确和法律适用统一为前提,在法律框架内实现的争议化解。在魏某诉江苏省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基本养老保险资格认定案中,魏某收到退休证后发现工龄计算有误而提起行政诉讼。徐州市人民检察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后,与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人社局召开座谈会,指出行政机关应全面调取魏某档案资料等证据,对魏某工龄作出正确认定。后县人社局据实变更魏某参加工作时间并补发其退休金,切实维护其退休职工养老保险权益。

6件案例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问题多发的房屋土地征收、社会保障等领域,突出“以人民为中心”,在法检共同努力下使所涉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化解。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在汪某、马某翠诉安徽省某县房产管理局行政登记案中,原属汪某、马某翠所有的一处房屋转移登记于马某翠之弟马某松名下,后汪某夫妇为恢复房屋权属先后提起民事、行政诉讼。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和省高级人民法院经联合走访调查,了解涉案房屋转移登记的真实情况与当地习俗,通过释法说理促成案件和解,一揽子解决涉及的民事、行政争议。

### 携手寻求解纷最优解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

面对人民群众的期盼和党中央新的更高要求,发布会上,张军表示,将以本批典型案例的发布为契机,进一步合力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要加强案例学习和实践转化,采取诸如“复盘+点评”等多种方式,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提升行政案件的办案质效。

要把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贯穿司法办案全过程,增强化解行政争议的意识,提高化解行政争议的能力,以如我在诉之心中,换位思考,与当事人共情,保护相对人合法权益,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在法律框架内寻求群众满意,政府支持的化解矛盾纠纷最优解。

要进一步深化做实行政争议预防和实质性化解工作机制,促进相关领域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审判、行政检察标准的统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行政争议多元化解体系,推动各方纠纷解决机制衔接配合,从源头上预防与实质化解行政争议。

“未来,我们将依托‘3+N’工作机制,进一步连接起行政机关与法、检、司等部门的力量,打通行政争议解决全过程链条,合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国家。”最高法审判委员会委员、行政审判庭庭长耿宝建说。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 本报通讯员 郭剑锋

近年来,广东省高州市人民检察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积极探索检察工作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度融合的有效路径,创新性推进“三融入三协同”工作机制,通过人员、数据、服务支撑,实现检察履职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良性互动,为提升县域社会治理效能注入检察动能。

据了解,高州检察院实体进驻,以人员融入实现力量协同。机制建设与平台搭建同步推进。在高州市综治中心挂牌设立12309检察服务专区,确立“定点派驻、定期会商、定责履责”工作对接机制,明确派驻检察人员的职责权限和工作流程。今年3月,该院派出首个办案组正式进驻综治中心开展工作。在综治中心配置当面接访和案件信息共享平台等设施,实现控告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及其他信访事项一体化受理。目前,受理各类型诉求约200件,按期办结率达100%。风险排查与预警处置同步强化。派驻人员依托综治中心平台,与各成员单位建立数据互通机制,常态化开展辖区信访矛盾纠纷和社会治安风险联合排查,对发现的重大风险线索及时组织会商研判,提前介入化解,推动监督模式由事后办理向事前预警、源头治理深化。

高州检察院数据赋能,以模型融入实现智慧协同。线索发现与模型构建同步创新。在市综治中心设立法律监督模型工作室,通过运行“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体系法律监督模型,收集分析公安、教育、民政、卫健等部门数据信息5741条,及时精准发现涉未成年人批量监督线索174条,发出检察建议或风险提示函9份。分类监督与闭环管理同步落实。对性侵案件线索,同步开展强制报告制度倒查、立案监督和被害人司法救助。犯罪预防与权益救济同步深化。动态监测辖区内未成年人保护薄弱环节,针对未成年人控辍保学不到位、强制报告制度未切实履行等突出问题,制发风险提示函7份,推动相关单位落实整改责任。

高州检察院检力下沉,以服务融入实现效能协同。镇街平台与村居阵地同步构建。建立“星辰”工作室与综治中心“粤心安”心理服务平台融合发展,打造集法律咨询、精准帮教、家庭教育指导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矛盾化解与源头治理同步发力。该院派出28名检察员对角28个镇街,依据“吹哨报到”机制参与土地权属等重大疑难矛盾纠纷调处,推动10余件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普法宣传与资源整合同步优化。联合综治中心成员单位开展“法治进乡村”“法治进校园”等活动,整合律师、心理咨询师等社会专业力量,共同参与罪错未成年人帮教、家庭教育指导等工作,构建起多元共治的基层检察服务新体系。

### 构建闭环处置矛盾纠纷链条

上接第一版 各乡镇(街道)建立平安建设联席会议制度,每月分析研判平安形势,会商推进重点工作。

在业务流程规范上,界首市编制完成了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救助、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立案审理等8张“流程图”,累计建立业务流程制度21项,以制度刚性保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常态长效。在协调联动机制上,界首市借助县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平台,推动强化全方位协同作战,促进上下联动、条块协同、区域衔接,共同守好“点”、稳住“线”、控好“面”,全方位做好矛盾纠纷化解。

“只进一扇门,能解千家结。”如今,界首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通过构建多层次联动、多部门协同、多手段并用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实现了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延伸基层“前哨站”

平安源于主动,善治贵在坚持。

“我们还要把综治中心作为矛盾纠纷的‘前哨站’,通过织密网格、强化风险防控数字应用,做到及时预警。”界首市综治中心相关负责人说。

通过“大数据+网格化”模式,界首市建立了动态预警模型,对婚恋家庭、土地纠纷、征地拆迁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实施“红黄蓝”三色管理,全流程畅通矛盾纠纷化解的“综合枢纽”,切实守好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第一道防线”。今年以来,全市重大矛盾风险实现“零上行、零外溢”。

界首市委政法委还主动嵌入网格化管理工作,在“多格合一”基础上,探索建立“党带群建、户户联治”工作架构。按照“就近就便、全面覆盖、不留空白”原则,采取连户型、单元型、巷道型等模式,以10户左右为单位,全市划分11423个户区,形成“村(社区)一网格(村居民小组)一微网格(户区)”组织体系,将工作触角延伸到最小单元。

界首市建立“平安管家”制度,从当地有影响、有威望、热心公益事业的村(居)民中,推选出11528名“户长”(有的户区设AB岗)。在村级党组织领导下,由“户长”组织带领户区内群众,开展政策宣传、意见收集、邻里互助、矛盾化解等活动,严防末端失灵,确保终端见效。近年来,全市“户长”共报送、处置各类不稳定事项27792件。

“我们秉持‘前一步、守护一方’的责任担当,引领党员干部‘变’被动等群众上门为‘主动到群众中去’,变‘被动问题’为‘主动找问题’,变‘被动灭火’为‘主动防火’,初步构建了风险早感知、矛盾早化解、平安共守护,向实而为厚植根基,向新而行拉高标杆,全力保稳定、倾力护平安,奋力争当皖北地区县域平安建设排头兵。”王磊说。

此外,界首市综治中心还积极构建“调

甘肃古浪检察打造“浪花朵朵”未检品牌

□ 本报记者 赵志锋  
□ 本报通讯员 朱凤萍 李维博

一场交通事故,让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的女孩杨某不幸致残。面对高昂的治疗费,她的父母一度陷入无助。

古浪县人民检察院“浪花朵朵”未检团队及时介入,支持起诉、协助取证、出庭发声,最终帮杨某获赔17万元。

案件办结,但检察履责并未止步。古浪县检察院向县交通运输局发出检察建议,推动开展专项整治,力求从源头杜绝此类悲剧。

同时,检察官持续为女孩提供心理疏导,帮助她重返校园。“我以后想当医生,帮别人站起来。”杨某说道。

杨某的案例,只是古浪县检察院打造的未成年人保护品牌——“浪花朵朵”未检团队工作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古浪县检察院秉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推动建立家庭教育指导站、观护帮教基地,联合妇联、公安、教育等部门,形成社会保护合力。

据统计,2023年以来,团队开展法治授课80余场,覆盖师生8000余人次。通过技能培训、心理疏导等方式对涉罪未成年人进行帮教,成功帮助5名孩子重回正轨,其中3人顺利考入大学。团队因此荣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古浪县检察院还坚持“党建+未检”双轮驱动,推动多部门协作,构建“线索移送—调查取证—支持起诉—执行监督”全链条保护机制。2022年以来,共办理涉妇女儿童、农民工支持起诉案件119件,帮助追回各类费用120余万元。

“古浪县检察院用情用心为乡村孩子保驾护航,真正践行了司法为民。”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古浪县大靖镇三台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李光霞走进古浪县检察院调研,对“浪花朵朵”未检团队协同护苗成效给予充分肯定。



近日,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伊春市5所小学的32名优秀小学生聘为“青少年普法”少年法治宣讲员,让他们成为法治精神的“少年传播者”。图为法官在伊春市丰林小学给学生讲解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知识及案例。

本报记者 张冲  
本报通讯员 张明宇 摄

## 以“法毓新蕾”护“未”成长 威海高区法院构建未成年人全链条保护体系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胡刚 李颖

“法官老师,我们还想参加模拟法庭。”近日,在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一所学校的教室里,刚结束一场“法治剧本杀”的学生围在法官宣传员身边,期待满地。

这种寓教于乐的普法形式,正是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区法院)“法毓新蕾”未成年人审判品牌建设的生动缩影。

近年来,高区法院积极探索融入全市未成年人犯罪综合治理大局,构建起“前端预防、审判保护、末端帮扶”的全链条保护体系,不断拓宽少年审判服务领域的维度和广度,让司法阳光照亮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之路。

法治副校长制度是“法毓新蕾”品牌建设的重要一环。该院选派12名经验丰富的法官及法官助理担任辖区16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

长和法治宣传员。法官助理王昊男独创的“剧本杀”式法治课,将防范校园欺凌、预防犯罪等主题融入趣味剧情,深受学生欢迎。

高区法院还通过观摩庭审、角色扮演,让青少年“零距离”感受司法权威。线上录制的法治微视频充实“云端法治课堂”,成为学生的随身“法律知识充电宝”。

为将司法保护关口前移,2023年,高区法院携手妇联、教体、公安、检察、司法行政等部门在全区16所中小学挂牌成立“校园安全办公室”,不仅协助化解校园纠纷,还为校规制定提供专业意见。

“每个案件,都可能关系着一个孩子的人生走向。我们要做的不仅是审理案件,更是守护未来。”该院综合审判庭副庭长任怀钰道出了品牌创建的初心。

高区法院持续创新审判理念,运用社会调查、心理疏导、家庭教育指导等柔性机制,实现对未成年人权益的立体化保护。积极转变审判思维,关注其他案件审理过程

中的涉未成年人保护问题,在涉及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始终坚持“惩罚、挽救、保护”原则。

在高区法院的少审法庭,司法保护从不止于审判,更在于判后的持续关怀与精准救助。

该院联合教育、妇联等部门,针对在押、缓刑等不同情况的未成年人,制定个性化帮扶方案,密切关注在押未成年人的改造情况和心理动态,积极帮助判处非监禁刑的未成年人解决复学、就业等难题。

对于受到侵害的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法院则通过调解、判决全力追索赔偿,并充分运用司法救助机制,为他们纾解经济困境,抚平身心创伤。

从生动的法治教育到温情的司法审判,再到精准的判后帮扶,高区法院“法毓新蕾”品牌正将司法的触角延伸至未成年人保护的每一个角落,一幅以法治底色精心绘制的护“未”成长画卷正徐徐展开。

65个,经实地调研、座谈,严格遴选出53个优秀项目重点部署落实,涵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法律服务、人才培养六大领域,截至目前所有项目均已落地见效。

### 推动“三大协同”

“我想在加拿大购房,请推荐优秀律师帮助办理手续……”

不久前,记者看到一位市民在工作人员指引下,打开“掌上服务”App,点击“全球1小时响应计划”,并提出需求,数秒内系统锁定了3家最优服务团队,并很快接到一名加拿大律师的电话。

该场景应用由徐汇区司法局协同相关法律科技机构共同开发,背后由一个涉外律师人才组成的专家智库给予支持,实现了角色、

场景与效能的高质量协同。

据悉,为进一步推进项目落地见效,上海市司法局定期召开推进会,创新性地建立全流程闭环、全周期管理、多维度发力的涉外法治协同推进机制。

在角色协同方面,上海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由依法治市办“搭台”,各级党委、政府及各部共同唱大戏,实现了纵向与横向的角色协同,推动涉外法治资源从“各自为政”向“聚合发力”转变。

在场景协同方面,上海要求项目推进与社会需求之间时刻保持协同,让涉外法治在“探路”“同行”“落地”与“维权”等场景下更好地护航企业“出海”。今年以来,诸如“国际静安”涉外法律服务联盟、上海乐高乐园“一站式”涉外法治服务机制等一批特色项目利用

场景协同发挥积极作用。

在效能协同方面,上海开设专栏、拍摄视频,汇编成册,加强经验固化,推进融合传播,持续放大示范效应,力求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上海实践”,同时加强项目之间、单位之间的效能协同,变“盆景”为“风景”。

“从放水养鱼,到投料喂鱼,再到拉网收鱼,上海构建了一个涵盖‘部署征集、优化调整、审核确认、立项发布、跟踪指导、交流分享、通报表扬’7个环节的大协同格局。”上海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处处长钟冰松。

### 催生“三大生态”

不久前,上海首张律所聘用外籍法律人才5年期(法定最长期)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与相应期限外国人工作类居留许可在长宁区

颁发。

“这是探索多部门协同合作,加强涉外人才引入‘快办’‘办好’的一次成功实践,也是利用制度性改革催生最优涉外法治生态的一次成功突破。”长宁区委依法治区办副主任、区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王伟琴说。

随着诸多项目的陆续落地,上海涉外法治制度供给日趋丰满,涉外法律服务能力和平台水平大幅提升,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和吸纳成为共识和常态,“上海涉外法治生态港”建设的创新红利持续释放。

在制度生态建设层面,诸如国际航运碳足迹、离岸债券、企业国际经营风险防范等一大批制度创新如雨后春笋,在服务国家对外开放大局,探索重点规则领域创新突破方面显现出效能,涉外法治“上海机制”派生出更多

可复制、可推广的全新样本。

在服务生态建设方面,随着东方国际商事调解院、上仲欧洲中心、美国知识产权维权指南等一大批提升涉外法律服务能力和平台水平的项目落地,上海法律服务机构在全球的服务网络日益完善,除了高质量输出法律服务外,中国先进的法治理念和法治文化也同步输出,涉外法治“上海服务”已成为很多国内外企业的首选。

在人才生态建设方面,诸如加强高校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鼎新法治人才培养、“沪港新”联训计划等一大批涉外法治人才培养项目开花结果,上海涉外法治人才的聚合效应不断放大,从长三角到全国,再到全球,涉外法治“上海力量”得到国内外司法机构和当事人的普遍理解和认同。

广东高州检察“三融入三协同”服务综治大局

</